

体育训练基地的训练条件和参加国际国内重大赛事。

(六) 积极筹措资金保证应急支出。针对全省 2005 年部分地县旱情较为严重的情况, 省财政密切关注灾情动态, 及时拨付 2 000 多万元救灾资金, 为灾区抗旱救灾提供财力支持, 确保了灾区人民的正常生产生活和社会秩序的稳定。与此同时, 面对我国大面积发生禽流感的严峻形势, 从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高度出发, 全力配合做好禽流感防控工作, 积极主动落实防控经费, 2005 年, 全省各级财政共投入防控经费 2 700 多万元, 为禽流感疫情防控工作提供了财力保障。

(七) 加大省对下转移支付力度, 着力缓解县乡财政困难。一是推进公共服务能力均等化, 协调地区发展。2005 年初安排“以奖代补”资金 15.57 亿元, 年底又安排一次性补助资金 11.62 亿元, 主要用于增加县级财力, 为提高地方政府公共服务能力提供了必要的财力保证。二是着力缓解县乡财政困难, 在 2005 年中央下达贵州省“三奖一补”补助资金 5.1 亿元的基础上, 省财政又安排 3.7 亿元, 共计 8.8 亿元对下实施转移支付, 专项用于缓解县乡财政困难, 同时, 加大对财政困难县发放“三费菜篮子”补助力度, 在上年补助 10.16 亿元的基础上, 新增 1.19 亿元资金, 共计 11.35 亿元对下实施补助, 切实帮助困难县乡解决工资发放等困难。三是加大对少数民族地区的补助力度, 2005 年省对下转移支付中用于民族地区的达 70 亿元, 占转移支付总额近 60%, 促进了少数民族地区的发展。

五、深化财政改革, 加快建立公共财政体系

(一) 继续深化和完善部门预算改革。2005 年, 省级部门预算编制单位扩大到 60 个。在预算编制过程中, 不断提高各部门支出的透明度, 合理核定支出标准, 规范经费预算下达, 加强专项经费的审核, 完善项目资金管理。

(二) 积极推进财政国库集中收付管理制度改革。2005 年, 省级预算单位纳入国库集中收付改革试点工作稳步推进, 除新增 42 个省级预算单位进行试点外, 还选择 5 家二级预算单位进行国库集中收付改革试点, 逐步实现对财政资金使用全过程的动态监控。

(三) 加大政府采购工作力度。按照《政府采购法》的要求, 进一步完善和规范政府采购运行机制, 继续扩大政府采购的规模和范围, 逐步实现管理职责与执行职责分离。2005 年, 全省政府采购规模达到 25.43 亿元, 资金节约率为 11.42%。

六、强化财政监督,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一) 不断加强财政监督工作。认真执行《预算法》和《贵州省省级财政预算监督管理条例》, 规范财政管理, 及时编报省级专项经费执行情况, 真实反映省级专项经费的执行进度, 切实督促省级部门加强对专项资金的管理。

(二) 积极开展财政资金绩效评价试点工作。省财政厅制定下发了《省级经济建设部门预算绩效考评管理办法》和《省级经济建设部门项目绩效考评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 积极有效地开展试点工作, 通过加强对预算和项目资金管

理, 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三) 从“借、用、还”三个环节入手, 加强政府债务管理。一方面考虑财力可能, 充分利用国债资金、外国政府及国际金融组织贷款, 支持全省基础设施建设、环境保护和公益事业的发展; 另一方面, 积极筹措资金还款, 降低偿债风险。2005 年, 全省通过督促项目单位主动归还, 用回收资金偿还等多种方式, 共归还国外贷款 4.44 亿元, 国债转贷资金 3.04 亿元。

(贵州省财政厅供稿, 金 渊执笔)

云 南 省

2005 年, 云南省完成生产总值 (GDP) 3 472.89 亿元, 按可比价格计算, 比上年增长 9.0%。其中: 第一产业增加值 669.81 亿元, 增长 6.1%, 拉动 GDP 增长 1.1 个百分点; 第二产业增加值 1 432.76 亿元, 增长 8.1%, 拉动 GDP 增长 3.6 个百分点; 第三产业增加值 1 370.32 亿元, 增长 11.4%, 拉动 GDP 增长 4.3 个百分点。产业结构调整取得新进展, 第一、二、三产业增加值的比例由上年的 19.3:41.6:39.1 调整为 18.9:41.7:39.4。人均 GDP 为 7 835 元, 比上年增长 8.1%。2005 年非公有制经济蓬勃发展, 经济规模不断扩大, 创造增加值 1 215 亿元, 占全省生产总值的比重达 35.0%, 比上年提高 1.7 个百分点。“十五”期间 GDP 年平均增长 9.1%, 比“九五”期间的年平均增速快 0.4 个百分点。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1 743 亿元, 比上年增长 31.0%。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 1 034.4 亿元, 比上年增长 13.0%。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比上年上涨 1.4%, 低于上年涨幅 4.6 个百分点。全省进出口总额 47.39 亿美元, 比上年增长 26.6%。其中出口完成 26.42 亿美元, 增长 18.0%; 进口完成 20.97 亿美元, 增长 39.4%。

2005 年, 全省财政总收入完成 766.4 亿元, 比上年增收 100.1 亿元, 增长 15%。地方一般预算收入完成 312.6 亿元, 比上年增长 18.7%。地方一般预算支出完成 766 亿元, 比上年增长 15.5%。年度财政收支总额增量首次双双突破 100 亿元。

一、抓征管促增收, 做大财政收入“蛋糕”

(一) 加强征管, 稳固财政增收基础。全省税务部门认真落实税收政策, 强化税源管理, 创新征管手段, 保证收入持续稳定增长。一是普遍推广运用税收综合征管软件; 二是认真开展税收专项检查; 三是加强重点企业的税源分析评估和纳税监控; 四是推广运用计算机延期纳税审批管理系统, 有效抑制新增欠税; 五是加大所得税清欠力度, 实现应收尽收。卷烟按效益原则组织生产, 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 全年烟草企业实现利税 478 亿元, 比上年增长 4.8%。

2005 年全省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的增幅分别达到 23%、19.6%、19.7% 和 18.9%。全省国税系统累计完成税收收入 512.4 亿元 (不含海关代征税收),

比上年同期增长 10.59%，增收 49 亿元，首次突破 500 亿元大关。地税部门组织税收收入 203.65 亿元，比上年增长 15.79%，增收 27.77 亿元。此外，代征社会保险费 107.2 亿元，比上年增长 24.55%，增收 21.13 亿元；征收水资源费 1.87 亿元、文化事业建设费 4926 万元、地方教育附加 1.41 亿元，均大幅度增长，为财政增收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 深入调研，完善税费政策。恢复了烟草企业全额征收教育费附加，为加大农村教育投入提供了新的经费来源；开征了国有资本经营收益和地方教育附加；提高了煤炭资源税征收标准；出台了《云南省探矿权采矿权使用费和价款收缴使用管理暂行办法》，规范了矿产资源开发使用。

(三) 严格要求，规范收入征管。2005 年，云南省各级财政部门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财政总收入增加 100 亿元的要求，在协调和支持税务部门抓好税收征管的基础上，进一步落实了近年来出台的各项非税收入征管措施，全省非税收入完成 66.5 亿元，比上年增长 23.2%，其中国有资产经营收益、水资源费分别增长 177.8% 和 98.9%。

二、发挥调控职能，推动全省经济发展

(一) 加大支持经济建设力度。2005 年全省财政用于经济建设的支出达 149.3 亿元，比上年增长 26.6%，其中省级财政安排 113.9 亿元，增长 24%，重点用于加强和改善水利、交通、能源、环保、小城镇、信息通讯等基础设施条件。安排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 44.3 亿元，继续推进财政投融资体制改革，健全完善与市场经济体制和公共财政要求相适应的资金筹措机制和扶持引导手段，提高引导银行信贷、企业投资和利用外资的水平，拓展固定资产投资来源渠道，支撑“以大项目带动大发展”战略的实施。2005 年，共审核办理完成出口货物退(免)税 16.57 亿元，有力地支持了云南省外贸、边贸事业的发展。

(二) 着力引导经济结构调整。2005 年省级财政安排新型工业化、技改贴息、国有企业改革、中小企业发展、企业“走出去”等专项资金近 8 亿元，提升各种所有制、各种规模的企业在市场化、全球化进程中的生存发展能力，加快全省新型工业化步伐。省级财政安排旅游发展资金 3 200 万元，支持全省旅游业“二次创业”，带动第三产业健康发展。省财政加大扶持力度并积极争取中央支持，全年共下拨非公有制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7 230 万元，比上年增长 159%，推进信用担保行业做大做强，全面扶持各种所有制企业共同发展。

(三) 全面完成分离企业办社会工作。2005 年，云南省级财政承担了全省分离企业办社会的全部所需资金，新增专项资金 3 亿元，将全省国有企业所办中小学 347 所、职工 9 880 人，公安机构 111 个、公安干警 991 人移交当地政府管理，为国有企业加快发展增添了活力。

三、积极服务“三农”，推动农村公共财政建设

(一) 农村税费改革步伐加快。2005 年，全省 110 个县全面免征农业税，保留征税的 19 个县的农业税税率降至

2%，进一步减轻农民负担 5 亿多元；稳步推进农村综合改革试点，全省撤并乡镇 170 个，精简乡镇内设机构 4 700 余个，撤并校点 2153 个，减少乡镇行政和事业编制 7 400 余个；中央和省级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23.5 亿元全部及时拨付到位，确保了第一步改革目标的实现。

(二) 涉农投入大幅增加。2005 年，全省财政支农支出完成 89.9 亿元，与上年同口径相比增长 15.5%，其中省级财政支农支出 26.3 亿元，增长 49%，重点用于农业龙头产业和优势农产品基地建设、农业科技推广和农村劳动力转移、农田水利和农村能源建设、扶持集体经济和专业合作经济组织等，提升了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促进了农村经济发展和农民增收。全省扶贫支出完成 15.5 亿元，比上年增长 7.7%，35 万农村人口脱贫。

(三) 支农方式更加有效。积极改革支农资金筹措和安排使用机制，大力整合农水经费、农业科技经费、农业综合开发资金，提高资金集约化程度；省级财政向烟草企业筹措 6 亿元农田水利建设资金，拓宽农业发展资金来源渠道。继续安排 1.1 亿元粮食直补和良种补贴资金，对 20 个粮食生产县的 750 万农民兑付粮食直补资金 7 377.6 万元，对 50 个县的 772 万农民兑付粮食直补资金 4106.4 万元，在 15 个县实施了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完善涉农补贴制度。

四、落实公共财政，促进社会公益事业发展

(一) 积极促进基础教育全面发展。全省教育支出完成 122.3 亿元，比上年增长 9.4%，重点用于支持“两免一补”、“两基”攻坚、农村中小学危房改造、远程教育等项目。各级财政安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两免一补”资金 4.6 亿元，其中，中央安排 2.2 亿元，省级安排 1.8 亿元，州市安排 6497 万元。集中用于全省 73 个国家级贫困县和 7 个省定重点扶持贫困县的“两免一补”工作，向 257 万名学生发放了免费教科书，免除了 217 万名贫困家庭学生学杂费，向 100 万名寄宿制贫困学生发放了生活补助。

(二) 大力支持社会公益事业。全省科技支出完成 10.2 亿元，比上年增长 21.8%，支持科技基础条件与环境建设、重大科技攻关和科技普及应用等工作；文体广播事业费完成 20.4 亿元，比上年增长 12.1%，重点支持了基层群众文化设施、广播电视“村村通”、农村免费放电影等项目；设立文化产业专项发展资金，扶持和引导经营性文化产业发展；省级财政筹措 1 亿元资金，继续在全省实行农业人口独生子女家庭“奖优免补”政策。

(三) 加大对社会稳定的保障力度。全省公检法司支出完成 51.6 亿元，比上年增长 17.8%。筹措禁毒经费 9.8 亿元和艾滋病防治专项补助经费 3 亿元。社会保障补助支出完成 30 亿元，确保了企业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及国有企业下岗职工基本生活保障制度向失业保险制度的并轨；安排再就业补助经费 2.9 亿元，低保补助经费 4.98 亿元，提高了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补助标准并做到应保尽保；筹措资金，分期分批对 232 个省级部门、单位的 15 922 名离退休人员发放住房补贴资金 2.8 亿元，兑现住房补贴政策，基本完成在昆省级离退休人员住房补贴发放工作。

(四) 努力推进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全省医疗卫生支出完成44.6亿元,比上年增长23.1%,重点用于支持疾病防控体系,医疗救治体系和农村医疗卫生基础设施建设。其中:省级筹措安排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补助资金8 009万元,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建设资金7 158万元,对2002年以来尚未安排过设备装备的114个县、875个乡镇卫生院进行急救设备能力建设,支持500所边疆民族贫困卫生室建设,缓解了农村群众看病难的问题。

(五) 及时拨付抗灾救灾资金。在全省自然灾害频繁发生的情况下,省级财政及时安排拨付各项农业救灾资金1亿元,筹措自然灾害生活救助资金3.3亿元,有力支持了各地的抗灾救灾工作。

五、协调区域发展,缓解县乡财政困难

(一) 发展县域经济,增加县乡财政收入。2005年,云南省正式启动了县域经济发展规划,省级与47个试点县人民政府签订了《云南省县域经济发展试点县财政考核目标责任书》,明确各试点县财政发展的目标和任务。积极向金融机构推荐县域经济发展重点项目,并及时拨付县域经济发展扶持资金7 240万元,其中,拨付各州市及试点县县域经济发展规划等工作经费820万元,拨付107个县域经济发展重点优势农产品推进工程龙头企业基地建设补助资金2 960万元,拨付85个县域经济发展重点项目银行贷款贴息资金3 460万元,促进各地按照规划推进县域经济发展工作。

(二) 全面消除拖欠工资现象。省级财政通过积极争取中央支持和大力调整支出结构,安排缓解县乡财政困难奖补资金和省对下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21.7亿元,同时安排民族地区财政转移支付资金4.6亿元。经过努力,实现了全省机关事业单位职工标准工资按时足额发放。

(三) 创新扶持、激励和约束机制。出台了《关于切实缓解县乡财政困难的意见》、《2005年云南省缓解县乡财政困难奖补办法》、《关于对全省县级财政实行分类指导的意见》和《云南省乡镇财政管理方式改革试点意见》等一系列政策措施,促进各地积极解决基层财政困难,引导县乡发展经济、增收节支,初步形成了缓解县乡财政困难的扶持、激励和约束机制。

(四) 深化专款切块到县改革。在2004年省级专款切块到县改革试点取得成效,基层政府自我发展、自我约束意识增强的基础上,2005年将试点县从3个扩大到16个。同时,重新确定了切块专款范围,更加科学地核定各县切块专款基数,按照一般性转移支付管理办法直接下达各试点县切块专款8 957万元。

六、坚持依法理财,完善财政监督管理体系

(一) 加强财政机制建设。省级制定了贯彻实施行政许可法的相关配套制度,规范了法规性文件的制定发布程序,新出台了一批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省级财政部门 and 昆明市、红河州金平县建立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机构,财政支出绩效考核的专业化、制度化和经常化工作开始起步。完善非税收入管理机制,规范非税收入管理。省级成立了非税收入管理

局,清理公布了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不断扩大统一规范的收费和罚没收入票据使用面。强化了彩票机构财务管理和彩票市场监管,全年彩票销售总量18.47亿元,其中福利彩票销售10.55亿元,筹集公益金3.67亿元;体育彩票销售7.92亿元,筹集公益金2.77亿元。

(二) 规范预算编制执行。部门预算编制覆盖了所有省本级部门和州(市)县级预算单位1 963个,定员定额标准不断完善,改进了项目支出预算编制办法。严格控制新增机构和人员编制,重新界定了事业单位经费核拨形式并实行动态管理,有效抑制了机构和人员过快增长。国库管理制度改革试点州、市增加到13个,试点部门由上年的100个增加到742个,改革试点单位由522个增加到1 713个,工资统发覆盖面达到全省财政全供养人员总数的89%。全省政府采购规模突破50亿元,比上年增长33.4%,资金节约率为8%,推进了协议供货、车辆定点保险和维修等改革。

(三) 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如期完成了全省机关事业单位津贴、补贴清理工作。全省清退党政领导干部拖欠公款4 532万元以及用公款为个人购买商业保险3 448万元,清退率分别为97.7%和100%。取消了18个部门的59项收费,规范了执收执罚行为。财政投资评审工作进一步加强,省级共审减财政投资项目资金5 414万元。

(四) 提高会计管理水平。加大了《会计法》和《云南省会计条例》的宣传贯彻和执法检查力度,评选表彰了全省杰出(先进)会计工作者,成功组织了首次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试和评审。继续完善注册会计师行业管理和自律惩戒制度,规范全省会计管理工作。

(云南省财政厅供稿,谭昕、黄钦明执笔)

西 藏 自 治 区

2005年,西藏自治区实现生产总值251.21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12.1%。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48.04亿元,增长5.5%;第二产业增加值63.52亿元,增长23.6%;第三产业增加值139.65亿元,增长9.7%。2005年人均生产总值9 114元,增长10.8%。全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96.19亿元,比上年增长16.5%,其中,民间投资32.85亿元,增长54.0%。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73.11亿元,比上年增长15.7%。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比上年上涨1.5%。全年进出口总额达2.05亿美元,比上年下降8.1%,其中,出口总额1.65亿美元,增长27.1%。

2005年,西藏自治区完成地方财政收入14.33亿元,按同口径计算,比上年增长19.5%。中央对西藏的财力补助总量达到191.5亿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和民族地区转移支付分别比上年增长38.89%和53.5%。全自治区财政支出完成189.16亿元,按同口径计算,比上年增长39.0%。

一、财政收支规模逐年扩大,财力保障水平显著提高

2005年,全自治区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完成12.03亿